

2022 年度
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部门决算
(本级)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全县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标准、规章草案。负责林业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罗山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3、承担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4、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化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5、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配合拟订、调整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

或采集、驯养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6、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根据授权，负责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组织申报国家级、省级、市级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7、负责推进林业和茶产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和茶产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何护工作。

8、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和茶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业和茶产业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9、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经济林、花卉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茶叶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茶叶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茶叶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及植物新品种保护。

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

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自然保护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依法履行林业和茶产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全县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地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业和茶产业系统安全生产统计分析，依法参加有关事故的调查处理。

11、负责制定全县林业和茶产业发展规划、发展战略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林业和茶产业生产、加工、新技术引进与推广、招商引资等工作；指导做好林业和茶产业重大项目的规划、调研、论证、评审、申报等工作；负责林业外资项目的管理和资金使用负责全县国家公益林、省级公益林的区划界定、日常管理和森林补偿基金的使用管理；负责指导和督促全县退耕还林工作；负责全县国家储备林项目规划编制、申报、年度作业设计审批，监督和管理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负责对各类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的评选、申报和管理；完善全县茶叶专业市场体系建设，加强茶叶市场监管，配合打击制假售假行为；加强对协会、商品会等社团组织的业务管理和指导；负责对罗山茶叶公共品牌的宣传和使用管理；参与筹办信阳茶文化节等有关节会活动；协助建立和完善茶叶相关质量标准管理体系；协助开发茶文化旅游工作。

12、监督管理中央、省、市拨本县的相关资金、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茶产业预算内投资及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核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茶产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13、负责林业和茶产业科技、教育、外事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茶产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茶产业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4、油茶、水果、花卉检疫的职责分工。县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与县农业农村局加强油茶、水果、花卉等检疫工作的协调配合，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检疫工作，双方检疫结果互相认可，避免重复检疫执法；管理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预警工作。

1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内设机构七个，包括：办公室、生态建设修复和科学技术股（挂罗山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森林资源管理和森林灾害预防股（改革发展股）、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股（湿地管理和国有林场管理股）、产业发展和种苗管理股（项目管理股、茶产业发展办公室）、计划财务股、人事教育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9 个，本次决算公开为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本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24.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85.98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85.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817.4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10.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646.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5.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9.29
	30			61	
总计	31	6,685.66	总计	62	6,685.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610.20	6,61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5	2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2	2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7	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1.15	1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抚恤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01	死亡抚恤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1	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1	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5.98	78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785.98	78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5.48	78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81.32	5,78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781.32	5,78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36.79	336.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973.88	1,97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59.00	1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81.00	58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52.47	1,25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8.04	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96.60	96.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1.65	8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91.90	1,29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46.37	415.87	6,230.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5	25.3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2	20.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7	9.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	11.15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抚恤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208080801	死亡抚恤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1	1.01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1	1.0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5.98	0.00	785.9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5.98	0.00	785.98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5.48	0.00	785.4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817.49	372.96	5,444.53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817.49	372.96	5,444.53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72.96	372.96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973.88	0.00	1,973.88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59.00	0.00	159.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81.00	0.00	581.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52.47	0.00	1,252.47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8.04	0.00	8.04	0.00	0.00	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96.60	0.00	96.6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1.65	0.00	81.65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91.90	0.00	1,291.9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24.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85.9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35	25.3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5	6.8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85.98	0.00	785.9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781.32	5,781.32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0	10.7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10.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10.20	5,824.22	785.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610.20	总计	64	6,610.20	5,824.22	78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824.22	379.69	5,44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5	25.3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2	20.5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7	9.3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5	11.15	0.00
20808	抚恤	3.82	3.8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2	3.82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1	1.01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1	1.0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5	6.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81.33	336.80	5,444.53
21302	林业和草原	5,781.33	336.80	5,444.53
2130201	行政运行	336.79	336.79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973.88	0.00	1,973.88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59.00	0.00	159.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81.00	0.00	581.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52.47	0.00	1,252.47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8.04	0.00	8.04
2130227	贷款贴息	96.60	0.00	96.6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1.65	0.00	81.6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91.90	0.00	1,291.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0	10.7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0	10.7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0	10.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5.83	30201	办公费	6.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73	30202	印刷费	1.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7.40	30203	咨询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56	30206	电费	4.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6	30207	邮电费	1.8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4	30208	取暖费	0.0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1	30211	差旅费	16.2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2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8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9.77	30216	培训费	1.0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9.3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58.14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9.73	30229	福利费	4.6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人员经费合计		259.05	公用经费合计					556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50	0.00	13.50	0.00	5.50	8.00	11.30	0.00	11.30	0.00	5.10	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罗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93.24	793.24	7.26	785.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793.24	793.24	785.98	785.9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93.24	793.24	7.26	785.9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0.50	0.50	0.00	0.5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92.74	792.74	7.26	785.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685.6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905.41 万元，增长 76.86%。主要原因是中央财和省级财政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增加及县财政林业项目重点工程资金投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6610.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10.20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646.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5.87 万元，占 6.26%；项目支出 6230.51 万元，占 93.7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610.2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40.31 万元，增长 80.12%。主要原因是和省级财政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增加及县财政林业项目重点工程资金投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24.2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6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09.34 万元，增加 162.96%。主要原因是中央和省级财政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增加及县财政林业项目重点工程资金投入增加。

(二) 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24.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35 万元，占 0.44%；卫生健康（类）支出 6.85 万元，占 0.12%；农林水（类）支出 5781.33 万元，占 99.26%；住房保障（类）支出 10.70 万元，占 0.18%。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24.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24.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7 万元（人员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5 万元（人员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3.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36.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1973.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3.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2022 年预算为 159 万元，实际支出为 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2022 年预算为 581 万元，实际支出为 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2022 年预算为 1252.47 万元，实际支出为 125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2022 年预算为 8.04 万元，实际支出为 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0%。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贷款贴息（项）2022 年预算为 96.60 万元，实际支出为 9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8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9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1.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9.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9.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5.83 万元、津贴补贴 23.73 万元、奖金 2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5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6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9.34 万元、住房 15.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5 万元；公用经费 120.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85 万元、印

刷费 1.3 万元、咨询费 0.2 万元、手续费 1.01 万元、0.4 万元、电费 4.59 万元、邮电费 1.88 万元、取暖费 0.07 万元、差旅费 16.29 万元、维修（护）费 12.86 万元、培训费 1.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6.2 万元、劳务费 9.3 万元、委托业务费 13.61 万元、工会经费 29.84 万元、福利费 4.6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万元；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3.97 万元 3.9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72%。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规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管理制度，二是规范公务接待制度，费用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73%，占 45.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53%，占 54.8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

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业务。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 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5.10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燃料用油 2.90 万元、车辆保险 1.42 万元、车辆维修等开支 0.78 万元。

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接待制度，公务接待费用有所减少。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20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行业业务开展。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40 个、来宾 112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5.98 万元。主要用于何家冲乡村振兴论坛项目、林长制工作、中国茶叶经济年会、2021 年度林业重点工程项目、

西环公园绿地建设项目提升工程、罗山县淮河省级湿地公园规划项目。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97.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委托业务费用的支出和对附属企业的补助。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洒水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我局对本级财政预算资金和上级转移支付预算资金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与管理，现将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如下：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本级财政预算项目资金 983.80 万元，涵盖罗山县西环公园及景观林带建设项目、西环公园提升建设项目、淮河罗山段重点区域生态修复项目、湿地规划项目、黄缘闭壳龟自然保护区监测监管项目等；中央转移支付项目预算 4152.63 万元，省级预算 1291.90 万元，共计 5444.53 万元。下达的绩效目标 5444.53 万元中，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581 万元，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4863.53 万元。

按照绩效考评的要求，我局组织了公益林办、计财股、林技站、退耕办等相关股室对 2022 年度中央财政转移支付项目的实施情况、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综合的考评，考评认为 2022 年度已实施的项目完成情况良好，达到预定目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581 万元，执行 581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涉及生态护林员管护资金 581 万元，足额补助到从建档立卡贫困户中选聘 969 名符合条件的生态护林员账户中。

（2）、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4863.53 万元，到位执行 4863.53 万元，执行率 100%。①、森林资源培育 1973.88 万元，到位执行 1973.88 万元，执行率 100%。②、技术推广与转化 159 万元，到位执行 159 万元，执行率 100%。③、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52.47

万元，到位执行 1252.47 万元，执行率 100%。④、动植物保护 8.04 万元，到位执行 8.04 万元，执行率 100%。⑤、造林贷款贴息 96.60 万元，到位执行 96.60 万元，执行率 100%。⑥、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1.65 万元，到位 81.65 元，执行率 100%。⑦、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91.90 万元，实际执行 1291.90 万元，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为加强和规范林业专项资金管理，确保林业资金使用效益，我局严格执行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和《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对照的初绩效目标，跟踪查找执行中资金使用管理不足环节，确保资金的有效使用。

（三）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生态护林员管护资金 581 万元，足额补助到从建档立卡贫困户中选聘 969 名符合条件的生态护林员账户中。

（2）、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①、有效管护天保工程区外 6.53 万亩天然商品林；

②、对全县 53.58 万亩国家级公益林进行管护，对护林人员发放管护补助；

③、完成省级造林任务 2.01 万亩；

④、完成油茶林 0.8 万亩的低改；

⑤、完成退耕还生态林到期抚育 8.37 万亩；

⑥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6 万亩，实现全县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3%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88%以上。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①、经济效益指标：天保工程区职工收入水平增幅 \geq 3%，当年实际增幅 12%。

②、社会效益指标：职工社会保险参保率 \geq 94%，当年职工参保率 96%。

③、生态效益指标：减少水土流失效果显著，当年未发生水土流失情况。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

⑤、社区农户及社会公众满意：社区农户及社会公众满意大于 86%。

(2)、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①、经济效益指标：当年无该项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公益岗位安排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数量 101 人、造林带动就业人数 6350 人，油茶低改带动就业人数 220 人。

③、生态效益指标：当年天保管护区及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区

生态环境改善明显，通过森林抚育改善林分结构明显。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全县天然林及国家级公益林区森林生态系统稳定，保障经济呈可持续发展势态，林区稳定，职工安心。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通过天保工程、退耕还林工程、造林项目、野生动植物保护及森林防灾减灾等项目的实施，营造了林区良好的生态环境及稳定的社会环境，在很大程度上做到了让群众满意，职工满意，让他们安心为绿美罗山的建设积极努力。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